

证券代码：836359

证券简称：阿忒加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上海阿忒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通知等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180 号 C333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9、《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传真、邮件、现场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年5月10日 09时30分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180号C333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玉婷

电话：021-65306999*802

传真：021-65306999*818

邮政编码：200439

邮寄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180 号长江软件园 C 座 333 室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阿忒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阿忒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阿忒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